

南臺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

碩士班修業辦法

(114 學年度(含)起入學生適用)

114.03.26 系務會議修訂

- 第一條 南臺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升研究素質，規範碩士班研究生修業及畢業，依據「南臺科技大學研究生章程」訂定「南臺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碩士班修業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修業期限以一年至四年為限。
- 第三條 本系研究生須在修業期間內具備下列條件始得畢業：
- 一、修滿本系規定之最低畢業學分數。
 - 二、於國內外學術期刊或學術研討會發表研究論文或技術報告至少一篇，須有本系專任教師指導並列入作者列，且本系研究生需在作者列中為學生排序之第一位。
 - 三、通過碩士學位考試。
 - 四、本系研究生須於碩士學位考試前累積與本系專業領域相關之專業能力或服務點數至少 6 點。
 - 五、本系研究生須於碩士論文提案審查前完成線上修讀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六小時(含)以上，線上通過測驗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會發予修課證明。
 - 六、研究生碩士論文須於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前、碩士學位考試前、畢業離校前分別提出「Turnitin 論文原創比對系統」比對報告。畢業離校前的學位論文完稿以「Turnitin 論文原創比對系統」比對相似度不得超過 20%。
- 第四條 最低畢業學分數依據當屆全課程時序表而定，其中碩士論文 6 學分另計。
- 第五條 碩士論文指導教授：
- 一、本系研究生應於入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第 9 週期中考週結束前，取得一位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同意擔任其指導教授，或一位本系專任助理教授級以上專業技術人員及一位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同意共同擔任其指導教授，並向本系辦公室(以下簡稱系辦)完成登記，以指導學生完成碩士學位論文。未完成登記者則由系主任協調派任之。申請表如「附件 一、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含變更指導教授)」。
 - 二、本系研究生欲變更導教授時，須取得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教授及系主任之同意，變更以一次為限，並向系辦完成登記，且須於入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第 18 週期末考結束前完成。申請表如「附件 一、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含變更指導教授)」。
- 第六條 碩士學位考試與前置審查：
- 一、**完成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本系研究生取得指導教授同意後，最遲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一個月**通過符合本系專業領域之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第一批為每學期開學前完成審查，第二批為每學期第 4 週前完成審查。本審查得以由指導教授邀請校內外專任教師組成 3~5 人之委員會進行。
 - (一) 申請表如「附件 二、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表」。
 - (二) 檢附資料：碩士論文計畫書一本、「Turnitin 論文原創比對系統」比對報告、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六小時(含)以上修課通過佐證。碩士論文計畫書內容須含：緒論、文獻探討、研究方法、預期結果等章節與參考文獻列表，篇幅應達 30 頁以上。

(三) 申請表與檢附資料審核通過後請留存系辦。

二、**申請學位考試**：本系研究生經前項之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通過後、指導教授同意後，得以於學期第3~4週(第一批)或第8~9週(第二批)期間，向系辦提出學位考試申請批次審查。未能參與批次審查者應由指導教授向系主任提出個別審查申請。

(一) 「附件 二、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表」審核通過影本。

(二) 檢附資料：碩士論文初稿一本、「Turnitin 論文原創比對系統」比對報告、研討會論文發表佐證(發表證明、論文集封面與目錄、論文全文等)、「附件 三、碩士班專業能力與服務點數審核申請表」簽核通過正本。

三、**碩士學位考試**：本系研究生經前項之申請學位考試審查通過後，得以於學期第10~24週(第一批)或15~24週(第二批)進行碩士學位考試。學位考試之相關事宜依據「南臺科技大學研究生章程」相關規定辦理。本系研究生須將碩士論文完成學位考試委員建議修改後，將最終之碩士論文完稿一本、與其「Turnitin 論文原創比對系統」比對報告一份送至系辦留存。

第七條 碩士班學位考試委員提聘資格：

一、**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現任專任教授、專任副教授、專任助理教授、中央研究院院士、中央研究院研究員、中央研究院副研究員、中央研究院助研究員者。

二、**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由系務會議認定，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一) 符合「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教授級、副教授級、助理教授級資格之一。

(二) 其他(請備妥相關資料。例如：曾獲國內外政府部門或重要學術團體之獎項者，或具有相關領域工作經驗三年以上，或擔任經理以上職務或具有相當職等者。)

第八條 本系研究生須於碩士學位考試前累積與本系專業領域相關之專業能力或服務點數，並向系辦提出申請。申請表如「附件 三、碩士班專業能力與服務點數審核申請表」。專業能力與服務點數認可之範圍如下：

一、本系研究生參與國際研討會論文(全英文)發表者，每案給予4點。參與國內研討會論文發表、國外工作坊者，每案給予2點。參與國內工作坊，每案給予1點。參與國內研討會(無發表論文)，每案給予0.5點。本項之申請案請提供報名資料、出席證、或發表證佐證，論文發表者須檢附論文集封面、目錄、論文全文等證明文件。

二、本系研究生服務點數由系所主任或事務承辦教師簽名認證、不須佐證。服務類型分為一般服務及特殊服務等兩類。

(一) **一般服務事項**指本系研究生參與本系輪值服務，系主任得依據碩士生之值勤狀況每學期每案給予服務點數2~4點。一般服務事項包含：系辦公室、系專業教室、系專業設備、教學空間之課餘管理或夜間管理之輪值與行政服務等。

(二) **特殊服務事項**指本系研究生協助本院系所辦理各項學術事務，事務承辦教師得視其參與程度及服務精神，推薦給予每學期每案服務點數1~2點。特殊服務事項包含：協辦院系舉辦研討會、展覽會、院系彙編出版品、院系相關專業活動、院系評鑑認證資料彙整等。

第九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係遵照本校相關規理。

第十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4.11.18 系務會議修訂
102.08.06 系務會議修訂
97.12.04 系務會議修訂
96.09.10 所務會議修訂
95.11.22 所務會議修訂
95.03.08 所務會議修訂
93.08.31 所務會議通過

附件一、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含變更指導教授)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相片
入學日期	年 月	手機		
大學畢業校名				
畢業系名全名				
研究專長與興趣				
指導教授簽名		系所主任簽名		系辦收件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變更指導教授之變更理由				
研究成果轉移切結				
☐ 本人同意將指導學生_____在本人指導期間與之共同產出之研究成果列入其碩士論文及相關畢業審核項目。				
☐ 本人不同意將指導學生_____在本人指導期間與之共同產出之研究成果列入其碩士論文及相關畢業審核項目，請學生另闢新研究。				
原指導教授簽名	新指導教授簽名	系所主任審核	系辦收件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二、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手機	
指導教授					
審查地點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論文題目					
論文摘要					
檢核項目 (審查委員們共同審議後，由召集人填寫)	☐ 碩士論文計畫書一本，內容須含：緒論、文獻探討、研究方法、預期結果等章節與參考文獻列表，篇幅應達 30 頁以上。 ☐ 碩士論文研究題目符合本系專業。召集人簽名：_____ ☐ 「Turnitin 論文原創比對系統」比對報告，相似度：_____ ☐ 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六小時(含)以上修課通過佐證。				
召集人/審查委員 1 (非指導教授)	簽名	審查委員 2	簽名		
審查委員 3	簽名	審查委員 4	簽名		
審查委員 5	簽名				
指導教授簽名 請逐項確認檢核項目再簽名	系所主任審核		系辦收件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註：本申請表通過審核後，正本請留存系辦，申請人請收存影印本。

南臺科技大學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碩士班修業辦法(113學年度(含)起入學生適用)

附件三、碩士班專業能力與服務點數審核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手機	
------	--	----	--	----	--

編號	服務/研討會/工作坊名稱	參與日期	老師評述參與情形	老師推薦點數	推薦老師簽名
1	☐ 論文發表 ☐ 工作坊 ☐ 一般/特殊服務事項				
2	☐ 論文發表 ☐ 工作坊 ☐ 一般/特殊服務事項				
3	☐ 論文發表 ☐ 工作坊 ☐ 一般/特殊服務事項				
4	☐ 論文發表 ☐ 工作坊 ☐ 一般/特殊服務事項				
5	☐ 論文發表 ☐ 工作坊 ☐ 一般/特殊服務事項				
6	☐ 論文發表 ☐ 工作坊 ☐ 一般/特殊服務事項				
點數總計					

- | | |
|------|--|
| 檢核項目 | 1. 參與情形與點數由推薦老師填寫。
2. 各項佐證資料須按編號次序依序排列整理在本申請表後，並在佐證資料上按編號標示。
3. 論文發表須檢附發表證明、論文集封面與目錄、論文全文等佐證。
4. 工作坊、參與國內研討會(無發表論文)請提供報名資料、出席證。 |
|------|--|

審查老師簽名 請逐項確認檢核項目後再簽名	系所主任審核	系辦收件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註：本申請表通過審核後，正本請留存系辦，申請人請收存影印本。